

## 國立聯合大學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 紀錄

會議時間：中華民國 110 年 10 月 27 日（星期三）上午 9:10

會議地點：視訊會議

出席人員：如視訊截圖名單

會議主席：李校長偉賢公差，由胡副校長宣德代理

### 壹、業務報告

一、本校系所自評原定 5 月 19 日實地訪評，因疫情嚴峻進入三級，5 月 15 日公布暫緩延期，並經校內會議及高教評鑑中心同意各受評單位以視訊會議方式於 7 月底前皆已辦理完成；8 月 5 日並將訪評報告書之初評意見及認可要素檢核之建議結果先行通知各受評單位，並請據以擬定改善方案，由所屬學院召開改善會議，經院、校級討論及指導委員會審議後執行，先予說明。

二、查本校自我評鑑實施辦法規定，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應指導本校自評相關事宜，審議自我評鑑實施計畫書、遴聘評鑑委員組成外部評鑑小組、審議自我評鑑認可結果及自我改善方案等。爰依作業階段，本會議應審議受評系所實地訪評(視訊方式)建議認可結果，及受評系所依評鑑委員意見擬定之改善方案規劃。

另本校系所及學位學程自我評鑑作業要點規定，執行改善建議事項及自我改善方案時，如有涉及跨院情事，由院級執行小組協助解決，如涉校級層次者，則由校級推動小組會議裁示，依此，各受評單位應討論問題已於本校 9 月 15 日會議提出，一併說明。

### 貳、提案討論

#### 第一案

案由：本校 110 年實地訪評(視訊方式)建議認可結果案，提請 審議。

說明：

一、本校自我評鑑結果採認可制，以申請單位授予之學士、碩士及博士學位為認可單位，認可結果以 6 年為 1 週期，分為「通過-效期 6 年」、「通過-效期 3 年」及、「重新審查」3 種；評鑑結果為「通過-效期 3 年」者，應於效期屆至半年前提出效期展延申請；評鑑結果為「重新審查」之受評單位，一年後接受「再評鑑」。

- 二、 評鑑結果認定之標準，係由評鑑委員根據受評系所於各評鑑項目之整體實際表現，綜合系所自我評鑑報告與視訊訪評結果，提出認可結果建議案。認可結果應經三階段審議程序，含實地訪評小組認可結果建議、本校自評指導委員會審議、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認定。
- 三、 經綜整本週期評鑑委員訪評報告書與檢核要素表之建議結果，除原住民學士學位學程專班為「通過-效期3年」外，其餘12個受評單位皆為「通過-效期6年」(訪評報告書與認可要素檢核表皆於8月5日寄發各受評系所，並提醒如有異議，10個工作天內提出申復，期限截止前無系所提出)
- 四、 本校經高教評鑑中心認定通過實施計畫中評鑑結果評定方式(評鑑委員研習及評定書皆有說明及註記):
  - (一) 評鑑結果採認定原則，各評鑑項目皆有4種檢核意見：符合、大致符合、部分符合、不符合。評定方式以每個評鑑項目下所有指標經基本認可要素檢核後最大數檢核結果為原則。(基本要素檢核表評定分數：5分、4分歸類「符合」；3分歸類「大致符合」；2分歸類「部分符合」；1分歸類「不符合」。
  - (二) 評鑑結果評定方式：3個項目中，有1項以上列為「不符合」者，為「重新審查」；3個項目中，有2項以上列為「大致符合」，或有1項列為「部分符合」者，為「通過-效期3年」；非列為「重新審查」及「通過-效期3年」者，即屬「通過-效期6年」。
- 五、 綜上，本案就評鑑委員給予建議結果如有問題，並有具體原由者，請提出。
- 六、 各受評系所訪評報告書綜整版如附件一、認可要素檢核表綜整版如附件二。

**決議：**尊重外部評鑑委員依評定方式給予之建議認可結果，本案通過。

## 第二案

**案由：**110年度系所及學位學程自辦評鑑追蹤改善規劃案，請審議。  
**說明：**

- 一、依本會議業務報告說明，本校 110 年辦理外部評鑑階段各受評系所因應評鑑委員訪評報告待改善建議擬具改善方案，指導委員如有寶貴意見，請提出。
- 二、本案因資料較多，為節省委員時間，會前部分系所領域已請指導委員先行書審，如有未及書審委員或已給予意見委員，皆得於本會議提出寶貴意見，俾合併本校校級會議問題討論等，請受評系所參照，據以修正改善方案後執行，後續並定期辦理本校期中管考會議追蹤。
- 三、各受評系所改善方案綜整版如附件三，指導委員部分改善方案先予書審意見彙整表如附件四。

**決議：**

- 一、本會議指導委員以下意見，連同本校 9 月 15 日校級會議一問題討論決議，送請系所參照再行修正。
- 二、指導委員意見綜整表(除先行審查外，粗體括弧部分為會議時委員再說明)

**(一)就系所建議**

系所名稱	審查意見
電子系 (郭委員、周委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建議可以規劃跨系所(如資工系、電子系、電機系等)共同選修課程，不僅可以增加修課人數，也可以支援不同系所之開課需求，並鼓勵跨域學習。<b>(大班教學、共同開課)</b></li> <li>2. 教師授課鐘點數過高問題，建議可以聘任兼任業師來授課，並以<b>微學分課程模組</b>方式規劃課程，增加學生修課彈性，也可以鼓勵遠距課程開授，提高業師到校上課意願。</li> <li>3. 建議鼓勵教師尋求合作廠商，積極申請科技部產學計畫，一方面可以建立研究特色，另一方面可以避開競爭激烈的學門計畫審查，帶入更多的研究資源到系所，以吸引優秀的學生就讀碩士班。<b>(科技部產學計畫應較易取得)</b></li> <li>4. 電子系是聯合大學第一大系，擁有悠久的歷史以及眾多的系友資源，在課程設計上建議可以更加有彈性與前瞻規劃，導入微學分課程模組，並鼓勵老師開授跨域課程，並依學生升學與就業需求來調整課程內容，著重理論之實際應用而非專研理論推導，建立課程特色以帶動聯合大學對外招生之成效。<b>(亦可幾位老師共組，每位老師負責一個專長的主題)</b></li> <li>5. 少子化議題對於招生影響將持續發酵，建議系所需要提早因應此議題，從招生策略、課程設計、就業媒合等共同考量，建議引入企業資源，以產學共創方式來吸引學生入學就讀。<b>(陽明交通大學半導體學院→引入企業資源→有獎學金→畢業不一定留該企業→招生效果比一般研究所)</b></li> </ol>

系所名稱	審查意見
資工系 (郭委員、周委員)	好) 1. 有關碩士班的課程地圖規劃，建議依照目前產業發展趨勢進行滾動式調整，定期檢視課程地圖的適切性並提出調整，以滿足產業發展所需的人才培育需求。 <b>(可依產業需求調整)</b> 2. 若系所師資不足以開授課程地圖規劃之課程，建議聘任業師來授課，並以 <b>微學分課程模組</b> 方式規劃課程，增加學生修課彈性，也可以鼓勵遠距課程開授，提高業師到校上課意願。 3. 建議可以規劃跨系所(如資工系、電子系、電機系等)共同選修課程，不僅可以增加修課人數，也可以支援不同系所之開課需求，並鼓勵跨域學習。 4. 建議以校級計算機中心資源建立 AI人工智慧伺服器，以供資工系人工智慧課程之開授，以增加人工智慧模型訓練設計之實際操作機會，以提高學生學習成效。 5. 少子化議題對於招生影響將持續發酵，建議系所需要提早因應此議題，從招生策略、課程設計、就業媒合等共同考量，建議引入企業資源，以產學共創方式來吸引學生入學就讀。 <b>(企業引入、分析學生來源，重點宣導，校慶專車至學校互動等)</b>
經管系、資管系、財金系 (陳委員)	無意見，同意依目前改善規劃辦理。
客傳所 (周委員、吳委員)	<b>項目一：系所發展、經營及改善</b> 1.關於師資員額未達教育部五人之規定，建議應明確說明改善之規劃和預定之進程。 2.以該所4+1之師資員額要來推動或承擔客語師培課程和業務，似有難度，建議再審慎評估。 <b>【國內目前有中央、清大、高師，高師應已收班，除考慮未來客語師資員額(目前尚無具體處理方式)，未來供給與需求問題，未來招生是否有其難度等，加上獨立所要撐住一個師培中心，會有其難度】(本校客傳所對師培中心已有會議及初步共識，應會停止，目前以師資員額為主)</b>
文創系 (周委員)	同意依學校初步討論之改善規劃意見。至於設備問題，應可與學校其他系所採共用方式。
文觀系 (周委員)	<b>項目二：教師與教學</b> 1.關於大學部課程與課程之間的連結，建議可區分為基礎、進階、跨領域三個部分，並輔以課程地圖或導引來說明其間的關係。 2.未見建議事項第一點系所改善規劃之說明，建請補正。 <b>項目三：學生與學習</b> 待改善事項第二點系所改善規畫之說明，與題旨不符，建請補正。另待改善事項系所改善規劃之說明僅回覆會改善，較欠缺具體改進措施之規劃。 <b>(建議文觀系改善方案應有具體描述，以利後續執行)</b>
語傳系 (周委員)	<b>項目二：教師與教學</b> 關於減輕教師教學負擔，除應積極向學校爭取教師員額外，建議可思考調整學系課程配當、開課數量及必選修比例等問題。

系所名稱	審查意見
	(其他回應都很好，畢業門檻是否要有文學部分，同意系所原規劃，畢業門檻可自選，3選2，或可透過學習方式；另108學年是否開太多學分，老師負擔太重，各領域是否針對現有課程數量比例調整，再考量)
華文系 (周委員)	項目三：學生與學習 關於自主學習課程除校訂必修1學分外，建議學校亦可鼓勵院系可自行提出鼓勵學生跨領域自主學習課程規劃和學分採計機制。(由學生自行規劃，可自訂跨領域學習辦法及學校認定學分方式等)
工設系 (陳委員、何委員)	系所及校院所提改進意見均屬可行，允宜支持。另針對各系提出參考改進意見如下： 1. 可選定標竿學校 考察觀摩比較。至於核心能力，宜審慎檢討達成力不高之癥結，未必急於修訂核心能力指標，除非經檢討確有不合時宜之處。 2. 學期專任師資每人平均負擔鐘點約15鐘點，確屬偏高。就工業設計原即需專家業師偕同參與，以避免與業界需求脫節，建議可朝增聘兼任業師方式解決師資不足問題。 3. 學生學習方面：校務研究室所提以Capstone課程建置核心能力達成度評量機制，IEET 亦採同樣方式，值得參採。 4. 實習工廠與木工廠確需有專任技術人力參與，協助管理並提升操作安全，無法實質到工廠管理與協助指導學生之問題，亟需盡速解決，亦可暫以短期約聘僱方式為之，甚至人力派遣。
建築系 (何委員、陳委員)	系所及校院所提改進意見均屬可行，允宜支持。另針對各系提出參考改進意見如下： 1. 「設計與管理學分學程」，企圖建立綠色環境品質與橘色科技特色，惟目前教師產學研發與選修學分不踴躍。建議深入了解開課之課程與課綱內涵，尤其橘色科技-介接高齡社會之智慧科技，其實已是目前高齡少子化社會的顯學，但因未能充分顯現課程項目與內容及產學合作，則將淪為目標式之口號，不易引發學生興趣。(是否較缺實質內容，至修讀學生較少，可再檢視) 2. 海外移地教學確可引發學生興趣，但除學海計畫補助外，國內學生普遍語文能力不足且經濟負擔過重，造成學生裹足不前。建議重點擇優輔導，給予較充分之語言學習與旅費補助。回校辦展，並向校系友勸募贊助，可引起同儕參與之興趣與決心。(可先擇優秀學生重點輔導，爭取資源，返校發表) 3. 校舍安全屬第一要務，若經檢測有結構安全顧慮者，經初評後宜再作耐震詳評，有安全顧慮者建議暫不使用，儘速辦理補強工作，以免發生使用上之危險。(設備固定，對學生較安全) 4. 建築系資料P.1中間欄位第二項及P.3中間欄位第二項有文字誤植之處 ...招收國際升等項目...→...招收國際生等項目...
原住民專班學士學位學程 (何委員、陳委員)	1. 系所及校院所提改進意見均屬可行，允宜支持。另針對各系提出參考改進意見如下： 原民專班除師資不足外。學生休退學比例較高，甚至助理離職率亦高。建議先審視檢討原因。首先了解原民生就學動機，經濟能力，與



系所名稱	審查意見
	<p>對所開課程是否滿足其需求，尤其是否能提升其對原鄉文化之了解與傳承意願，同時必須了解學程對其專業能力之提升，是否足夠提升其畢業後之就業能力與機會。作為檢討辦學目標與培育核心能力之依據。</p> <p>另外亦可就政策依據檢視：            若屬政府既定政策，則依據現況檢討發掘問題後提出對策方案，請求教育部、原民會經費補助，以補足所需人力物力。            惟若已非當前之重要政策，則建議併同一般生混成教學，增加互動與學習興趣並可於畢業後相互協助創業或就業。就學校而言亦可減少經費與人力支出。(可採原民融入一般生，文化互為學習，亦可採學伴及課業輔導機制等，以勞僱型工讀補助，應可顯著照顧)            甚至考量若已非政策支持項目，則宜回歸市場機制，考慮停辦。</p> <p>2. 有關學生與學習項目，為增加同學的學習及生活照護，建議可規劃提供「學伴」服務，學校可用提供工讀金方式招募有熱心的高年級同學，經審核通過後，讓有需要的原住民專班同學申請「學伴」，藉以協助輔導學習及生活上的各式問題，尤其針對新生入學同學更有幫助。</p>

(二)其他建議：

序號	評鑑相關建議
1 (郭委員)	建議以校級計算機中心資源建立 AI 人工智慧伺服器，以供電子系人工智慧課程之開授，以增加人工智慧模型訓練設計之實際操作機會，以提高學生學習成效。(電子系)
2 (陳委員)	為因應招收國際生之常態化教學，建議學校可舉辦外語課程教學培訓之研習營或工作坊，鼓勵校內老師參加，以了解應用外語教學的技巧。(設計學院)
3 (陳委員)	為增加課程內容與業界實務之連結，系所課程委員會議宜邀請校外業界委員參與，協助擬定系所教育目標、課程規劃、學生核心能力及未來生涯發展等事宜，以降低學用落差。(設計學院)
4 (周委員)	專業教學設備及相關軟體資源使用，建議可建立院內或人社院和客院共用機制。(客家學院/人社學院)
5 (周委員)	建議學校鼓勵和支持人社院和客院規劃學生跨領域自主學習課程。(客家學院/人社學院)
6 (吳委員)	已請原民班調整規劃課程，本校亦有推自主學習；招生狀態目前還理想，未來會持續努力。

參、臨時動議：無

散會：10:25

邱淑媛正在分享螢幕畫面  
fvd-dfjm-uit



### 國立聯合大學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 議程

會議時間：中華民國 110 年 10 月 27 日（星期三）上午 9:10  
 會議地點：視訊會議  
 出席人員：如視訊截圖名單  
 會議主席：李校長偉賢公差，由胡副校長宣德代理

#### 壹、主席致詞

#### 貳、業務報告

- 一、本校系所自評原定 5 月 19 日實地訪評，因疫情嚴峻進入三級，5 月 15 日公布暫緩延期，並經校內會議及高教評鑑中心同意各受評單位以視訊會議方式於 7 月底前皆已辦理完成；8 月 5 日並將訪評報告書之初評

